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3-228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812 证券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 66.26 元/股

转股时间：2020 年 8 月 17 日至 2026 年 2 月 11 日

根据公司《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自 202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701 号”文同意注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6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人民币 160,000.00 万元，期限 6 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3-228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 16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恩捷转债”，债券代码“128095”。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之日止，即 2020 年 8 月 17 日至 2026 年 2 月 11 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64.61 元/每股。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恩捷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 64.61 元/股调整为 64.4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5 月 21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22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9,444,444 股（A 股），新增股份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 2020 年 9 月 4 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 64.49 元/股调整为 65.09 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8 号）。

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因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时 4 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等级为“良”，公司对其持有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 23,12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8.426 元/股。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完成了前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测算，本次回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3-228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5.09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82号）。

2021年4月30日，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1年4月30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5.09元/股调整为64.92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号）。

2022年5月16日，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2年5月16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4.92元/股调整为64.62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1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43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1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5,421,412股（A股），新增股份于2023年6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6月20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4.62元/股调整为66.64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号）。

2023年6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6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辞职，1名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身故，4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B，2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C，1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D，公司对前述6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88,63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4.18元/股。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测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6.64元/股。

2023年8月21日，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3-228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8月21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6.64元/股调整为66.46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2号）。

2023年9月21日，公司实施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9月21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6.46元/股调整为66.26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7号）。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修正后的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证券代码：002812
债券代码：128095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公告编号：2023-228

三、关于本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自 202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未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时召开董事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恩捷转债”的其他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募集说明书》全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